

国务院部分机构“三定”方案获通过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4/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9_c44_504270.htm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25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，审议通过部分国务院组成部门、直属机构和部委管理国家局的《主要职责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》。会议指出，制定和完善职责、机构和编制的“三定”规定，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二中全会精神、进一步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，是实施国务院机构改革的中心环节，对于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，建设服务政府、责任政府、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具有重要意义。这次“三定”工作的主要特点：一是紧紧围绕转变政府职能这个核心，按照政企分开、政资分开、政事分开、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的原则，取消、下放或移交了一些不该管的事项，加强了能源管理、环境保护以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关系国计民生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。二是按照一件事情由一个部门负责的原则，明确部门职能分工，理顺部门职责关系，解决了一些长期存在的职责交叉问题；对确需多个部门办理的事项，明确牵头部门，分清主次责任，建立健全协调配合机制。三是按照权责一致的原则，在赋予部门职能的同时，明确应承担的责任，做到有权必有责、权责对等，为推行行政问责制、加强责任追究提供必要的依据。四是按照精简、统一、效能的原则，严格控制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。会议强调，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总体上是好的。但是，改革发展的任务十分艰巨，在改善宏观调控、强化公共服务等方面还有大量繁重的工作，国际国内形势出现不少新的复杂因素，

政府工作面临不少新的严峻挑战，需要我们全面提高综合协调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。各部门要尽快按照新的“三定”规定运转起来，提高国务院工作整体效能，确保全面完成各方面任务，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、人民、历史检验的实绩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